

第 29 本聖經書卷簡介
《約珥書》 (主前 800 年或主前 500 – 400 年間)
(最早的先知書)

A. 《約珥書》的作者、收信物件與寫作日期	1
B. 《約珥書》的分段	3
C. 《約珥書》的主要資訊	4

A. 《約珥書》的作者、收信物件與寫作日期

約珥是十二小先知中的第二位。「約珥」這名字意為「*耶和華是神*」。約珥極可能是南國猶大的公民，並在猶大事奉。由於他稱猶大為「*以色列*」(3:1-2)，可見他的預言針對以色列所有支派。當時北國以色列仍然存在。

1. 早期寫作日期

支持早期寫作(約主前 800 年，約阿施年幼時期)的論點：

- 作為十二小先知中的第二位，暗示其年代較早
- 約珥未提及君王，但在如此短的預言中並非必要
- 在被擄前埃及常為以色列的敵人(3:19)，而被擄後則成為猶太人的避難所
- 《約珥書》3:2-3 可能是後來添加的內容

2. 晚期寫作日期

多數學者支持被擄後的晚期寫作(主前 500 – 400 年間)：

- 十二小先知書並非按年代排列。
- 未提及早期情況，特別是山丘上的嚴重拜偶像。聖殿成為敬拜中心(1:14; 2:1, 17)，但這不代表當時沒有偶像崇拜。
- 未提及君王，國家由「長老」治理(1:2, 14; 2:16)，但自摩西時代(約主前 1487 年)以來，以色列即由長老治理。

- 未提及北國以色列。「猶大」被稱為「以色列」，因猶大與大衛王室是神權制度的合法延續，這在被擄前也是如此 (2:27; 3:2)。
- 地理範圍限於耶路撒冷及其周邊，似乎比被擄前小得多。錫安山的號角聲可傳遍全地 (2:1)，全民可聚集於聖殿 (1:14; 2:16)，吹號可能是由山到山接力傳遞。
- 歷史回顧：外邦人入侵耶路撒冷 (3:17)，瓜分土地，將猶大與耶路撒冷的人民賣給希臘人為奴 (3:3, 6)，並將神的子民分散到列國 (3:2)。這可能指巴比倫的入侵與被擄。但《約珥書》3:2-3 可能是後來添加的內容。
- 相較于阿摩司 (第二位)、何西阿 (第四位)、以賽亞 (第六位) 與耶利米 (第九位) 較偏重宗教倫理，約珥 (第一位) 則偏重禮儀：獻祭 (1:9, 13; 2:14)、禁食、哭泣與悲哀 (2:12-13)。然而，獻祭 (見《利未記》) 與禁食 (王上 21:9; 賽 58 章; 耶 36:9) 在被擄前確實已存在。
- 末世的期待是被擄後的特徵。

以色列在被擄前後的末世 (終末) 期待主要包括：

- 「耶和華的日子」 (1:15; 2:1; 3:14)
- 從被擄之地歸回 (2:32; 3:1-2)
- 城市與土地的恢復 (3:1)
- 聖靈的澆灌 (2:28-29)
- 餘民的真實得救 (2:32)
- 列國的審判 (3:2, 12)
- 自然界的巨大變化 (2:30-31; 3:15-16)
- 最後的新天新地，以土地的豐盛果實為描述 (3:18)
- 新耶路撒冷與新以色列的永遠居住 (3:20)
- 耶和華永遠住在錫安 (3:17)

因此，《約珥書》被視為猶太末世啟示文學的先驅，為基督降生前最後幾個世紀的預備。

然而，《申命記》28 章 (主前 1407 年) 曾預言耶和華將興起一個陌生的國治理以色列 (28:36)。這些外族人將高過猶太人 (28:43-44)，猶太人將聽不懂他們的語言 (28:49)，並將被連根拔起，從地上被分散到世界各地 (28:64)。

B. 《約珥書》的分段

《約珥書》可命名為：「**災禍、悔改與神的應許**」。其內容主題為「拯救」與「審判」，全書分為兩大部分：

1. 《約珥書》 1:1 - 2:17 — 悔改的呼召

1:1–12。災禍已臨：蝗蟲入侵以色列地。「有一國侵犯我的地……它毀壞我的葡萄樹，折斷了我的無花果樹，剝去樹皮……只剩下白色的枝條」（1:6–7）。

1:13–20。呼籲悔改。「你們要披麻……在壇前哀號……宣告禁食，召集聖會，向耶和華呼求」（1:14）。「耶和華的日子臨近」（1:15）。「糧食斷絕……倉庫荒廢……牲畜無草可吃……火焰燒盡田間樹木……溪水乾涸」（1:16–20）。

2:1–10。災禍仍威脅耶路撒冷，以激勵悔改。「在錫安吹角，在我聖山發出警報。耶和華的日子臨近」（2:1）。「有一支大而強盛的軍隊來到，前所未有，後無來者……他們前面如伊甸園，後面卻成荒涼的曠野，無一倖免」（2:2–3）。

2:11–17。災禍成為耶和華日子的一部分。「耶和華的日子大而可畏，誰能當得起？如今你們要一心歸向我……禁食、哭泣、悲哀。撕裂心腸，不撕裂衣服。歸向耶和華你們的神，因祂有恩典、有憐憫、不輕易發怒、大有慈愛，並且後悔降災。誰知道祂是否轉意憐憫，留下祝福？」（2:11–14）。「宣告禁食，召集聖會，聚集百姓……召集長老，使祭司哭泣」（2:15–17）。「為何讓列國的人說：他們的神在哪裡？」（2:17）。

2. 《約珥書》 2:18 至 3:21 — 拯救的應許

2:18–27。預言災禍的終止。「我不再使你們在列國中受羞辱……耶和華行了大事……樹木結果……祂降下充足的雨水，禾場滿了五穀，酒醉溢出新酒與油……我的百姓必不再羞愧」（2:18–27）。

2:28–32。預言耶和華日子的拯救。「以後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。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，老年人要作異夢，少年人要見異象。甚至在僕人和婢女身上，我也要在那些日子澆灌我的靈」（2:28–29）。「在耶和華大而可畏的日子未到以前，日頭要變為黑暗，月亮要變為血。凡求告耶和華名的，就必得救」（2:31–32）。

3:1–21。預言耶和華日子的審判。「我必聚集萬國，帶他們下到約沙法穀，在那裡為我的產業、我的百姓以色列與他們爭辯，因他們將我的百姓分散在列國，分割了我的地」（3:2）。「你們將猶大與耶路撒冷的人民賣給希臘人」（3:6）。「在列國中宣告：預備打仗！……把犁頭打成刀劍，把鐮刀打成槍矛」

(3:9-10)。「伸出鐮刀，因為莊稼熟了。來踐踏葡萄，因酒醉滿了」(3:13)。「萬民聚集在抉擇穀.....但耶和華必作祂百姓的避難所」(3:14-16)。

C. 《約珥書》的主要資訊

1. 蝗災預示耶和華的日子，激勵人悔改

第 1 章描述蝗蟲災害已臨到全地；2:1-10 則描述蝗災威脅耶路撒冷，並與耶和華的日子相連。蝗災雖是真實的災難，但在 2:11-17 中帶有末世的性質，成為對耶和華日子的警告 (1:15; 2:1)。

先知約珥以耶和華的日子警告以色列，意在喚醒他們。

2. 悔改將導致災禍終止

第 2:18-27 並非歷史的記載，而是預言的資訊。約珥預言若以色列悔改，災禍將終止。這預言的目的在於激勵以色列悔改。若他們悔改，神必為地發熱心，憐憫祂的百姓 (2:18)。

3. 耶和華的日子以聖靈澆灌為開始

約珥以耶和華的日子激勵以色列悔改。這日子將以聖靈的澆灌開始。根據《使徒行傳》2:1-33，這在五旬節當天已得應驗。

自此以後，救恩的福音開始傳揚，至今仍在傳講。凡求告耶和華名的，必定得救 (2:32; 羅 10:12-13)

4. 耶和華的日子以最終審判結束

約珥借著預言最終的審判來激勵以色列悔改。唯有在耶路撒冷和唯有那些呼求耶和華名的人才得救，因為在神的最終審判中，列國都將被毀滅。

在新約中，末日的審判被描述為撒但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國（不信者），召集他們參加戰爭（最後的戰爭，哈米吉多頓，Armageddon），攻擊神子民的營地，就是祂所愛的城（教會）。天火將吞滅仇敵。唯有名字記在生命冊上的人才能得救（啟 20:7-15）。

5. 從新約教導的角度看舊約的預言

舊約啟示中的以色列與列國

由於舊約預言尚未認識神對外邦人的計畫（弗 3:2-6），先知只能將神國未來的榮耀描述為在以色列及其制度中實現：

- 他們將彌賽亞的降臨描述為為以色列民族而來。
- 他們將未來的救恩描述為以色列民族的復興（3:1, 20）。
- 他們將神國的未來描述為以色列、錫安或耶路撒冷。
- 他們將未來的敬拜描述為舊約聖殿及其儀式。
- 他們將未來的審判描述為對外邦列國的審判（3:2, 12, 14）。
- 他們將未來的新地描述為以色列地的更新（3:17-18）。

因此，舊約的啟示受限於以色列民族的特性，將以色列視為神的子民，而其他列國則非神的子民。列國被視為敵人，因為他們推動偶像崇拜並企圖毀滅以色列。先知約珥預言以色列將被復興，而列國將在約沙法穀（Jehoshaphat）受審判（3:2, 12, 14）。

新約啟示中的以色列與列國

- 舊約中的「列國」是新約中「邪惡世界」的預表，如《約翰福音》15:18-25 所描述。
- 舊約中的「以色列」是新約中「神的子民」的預表，這群人是從世界各國中被召聚而來，如《啟示錄》5:9 所教導（加 6:12-16）。

耶和華的日子

舊約預言將所有末世事件視為「耶和華的日子」中的一個偉大事件。他們認為以色列的復興與耶和華的日子密不可分。耶和華的日子教導我們聖經的歷史觀：因為在主看來，一日如千年，千年如一日，因此在人類歷史中經歷的數百年，在神的聖經歷史中如同一日。

「耶和華的日子」始於耶穌基督第一次降臨（彼前 1:20；來 1:1；來 9:26）與聖靈的澆灌（徒 2:17），終於耶穌基督的第二次降臨（約 6:39）與最終審判（約 12:48），正如約珥清楚所示。因此，在某種意義上，我們正活在末後的日子！人類歷史的所有世紀都必須從神的救恩與審判的角度來看。正如約珥所說，蝗災是神當下的審判，也警告神的最終審判即將來臨！